

“阴阳两生而参视”：《管子》经济思想要义述论^{*}

缘 文

内容提要：《管子》认为事物皆由对立的“阴—阳”两面构成，“参视”的行为就是要协调和统一阴与阳，得出第三种最佳状态，从而有利于事物的和谐与发展，“阴阳两生而参视”的本质是一分为三与辩证用中，这一哲学认知在《管子》的经济思想中转换为轻重论，意在轻重之间调出“衡”，实现经济社会的稳定发展。在具体的运用中，“轻—重—衡”的辩证逻辑扩展为“A然而B”“B(A)而不B⁺(A⁺)”“不A不B”“亦A亦B”这4种模式，其所达“衡”状态是A、B对立面之间的任意一点，它超越了A、B，是更高层次的动态最优。《管子》运用辩证思维在经济领域系统构建出一个有道体、有论理、有致用的学说体系，实现了中国经济思想的“轴心突破”，赋予中国特色经济思维以长久的价值。“阴阳两生而参视”不仅为《管子》经济思想之要义，更是中国特色经济思想之慧命。

关键词：《管子》 阴阳两生 参视 动态平衡 轴心突破

一、引论

《管子》经济思想是一个内涵丰富的体系，在中国古代经济思想史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①但

[作者简介] 缘文，陕西师范大学国际商学院经济学系副教授，西安，710119。

* 感谢匿名审稿专家提出的意见，文责自负。

① 《管子》原86篇，今本76篇，其余10篇仅存目录。《管子》的断代问题学术界向有歧见，王德敏曾将各种观点较为完整地归纳为六说：春秋说、春秋至战国说、春秋至秦汉说、战国说、战国至秦汉说、汉代说。诸说各有名家支持，如梁启超等持春秋至战国说；胡适、冯友兰、胡寄窗等持战国说；郭沫若、罗根泽等持战国至秦汉说（参见司马琪《十家论管》，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477页）。另外，反映《管子》经济思想的重要篇章——轻重篇（原19篇，后佚3篇）的汉代说（王国维、郭沫若、罗根泽、赵靖等持此说）与新莽说（马非百持此说）也是有影响的观点。综合来看，将《管子》整体视为春秋或汉代作品现已少有人认同，而《管子》各篇形成时代的春秋至战国说、春秋至秦汉说、战国说以及战国至秦汉说则为更多人所接受。这四说虽有不同，但也有断代的“交集”——战国时期，而齐国稷下学士与《管子》诸篇关系紧密亦多为国内外学者所认同。“因此后代研究《管子》各篇作者及时代问题，虽然存在重大争议，大多数学者都认为稷下学士所作”（参见巫宝三《管子经济思想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9年版，第10页）。值得注意的是，李学勤结合银雀山汉墓竹简和考古学研究成果，认为一向被视为晚出的“轻重”各篇也应是战国时期的作品，“把《管子·轻重》定为战国末世《管子》一系学者的著作最为恰当”（参见李学勤《〈管子·轻重篇〉的年代与思想》，陈鼓应编：《道家文化研究》第2辑，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第335页）。综而言之，《管子》的断代至今仍悬而未决，其中争议较大的当属轻重篇的时代问题。如果“轻重”范畴在春秋时期就已被孙叔敖、单旗等人使用，那么到了战国时代由善于经济论的管仲后学发挥为专论就是合乎逻辑的，而轻重篇强调以经济手段展开国家间竞争也符合战国的时代背景。当然，轻重篇形成后，很有可能在后来又被加入若干段落、文字。这样，轻重篇就会留有不同时代的痕迹，而使学者们对其断代执有不同看法，且各言之有据。笔者初步认为，《管子》的主要篇章以及《管子》的初本在战国晚期可能就已经形成，在流传到汉代的过程中，又出现了篇章不一的多种版本，并最终形成了刘向编定的《管子》。经济思想丰富是《管子》最显著的特色，在现存篇章中有2/3以上涉及经济问题，有近1/2主要探讨经济。围绕《管子》的经济思想，学界已积累了相当可观的研究成果。其中，巫宝三《管子经济思想研究》一书是代表性专著。其他具有代表性的文献（仅部分胪列），参见梁启超《管子传》（《饮冰室合集》第7册，北京：中华书局1989年版）“管子之经济政策”、胡寄窗《中国经济思想史》（上）（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管子经济学说”、赵守正《管子经济思想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赵靖《中国经济思想通史》（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1卷“《管子》轻重论”、任继亮《〈管子〉经济思想研究：轻重论史话》（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等。另外，马非百的《管子轻重篇新论》（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版）对轻重篇的校注亦反映了作者对《管子》经济思想的深入探究。本文主要参考的《管子》校本为郭沫若、闻一多、许维通《管子集校》（《郭沫若全集·历史编》第5—8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黎翔凤《管子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4年版）以及马非百《管子轻重篇新论》等。

是怎样深澈地理解和把握《管子》经济思想的要义直至今日仍是一道难解之题。其中的原因概有两点：其一，《管子》“繁难”“杂陈”的文字表达遮盖了形式背后的本质，人们容易受到文本的迷惑而难以厘清经济思想的主次本末、表里体用，以致于很多认识流于表象，陷于支离。其二，整体关照在《管子》经济思想研究中往往被忽视。事实上，《管子》经济思想“内生”于作为整体的《管子》，^①而后者必然又以某种认识论或思维方式为统摄。因此，若见木不见林，不能从整体观上抽绎出《管子》更为一般的哲学本体，其经济思想的要义将难以被提炼出来。马克思在批判萨伊“三位一体”公式时曾说：“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本质会直接合而为一，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②看来，如何透过《管子》的文字剥离出贯彻其中的“道”与“理”就成为破解这道难题的关键，只有在此基础上进一步辨清“道”与“理”在经济思想中灵活多变的“用”，才能清晰地整理出《管子》经济思想“理一分殊”的脉络来。那么，何为《管子》经济思想的要义？进一步而言，如何依此审视《管子》经济思想在整个中国经济思想史中的地位？这或许是《管子》研究中最重要、最具有吸引力的课题之一，围绕此而展开的深入探索将有助于揭开《管子》经济思想中神秘的一面。基于这些思考与判断，本文将“略人所详，详人所略”，尝试在种种见仁见智的迷雾间拨开些缝隙，以探究《管子》经济思想之庐山真貌。

二、从“参视”到“衡视”：《管子》的辩证之体与经济之理

《管子·枢言》有很多哲理性的“枢要之言”，其中说到：“凡万物阴阳两生而参视，先王因其参而慎所入所出。”^③在作者看来，世界万物都是可以一分为二的，这个“二”并非互不相干的陌生者，而是既相依存又正相对立的矛盾双方，故曰“阴阳两生”。较之于此，“参”是整句话递进关系中更为关键的一个字，郭沫若认为，“阴阳‘两’也，相合而化生，所生之物即为‘参’。此辩证法正、反、合之意。”^④也就是说，这里的“参”有“合”之意。在一般意义上，庞朴对“参”的解释更进一步，认为与“二”相联系的“参”一般应解释为“叁”或“使之叁”，即由二中得出一个第三者来。因此，依存于二中的三就不是一个简单的数字之三，而是辩证逻辑之三，其内涵是：（1）认知的对象有两个，它是在事物的一个方面、一个特征、一种性质基础之上引入与之对立的“二”，以使矛盾暴露，整体与真相显现；（2）实践的过程是就这两个对象进行比较对照，取补调和，以求统一；（3）认知与实践的结果是得出一个既不同于原对象，又不离于原对象的第三种最佳状态，它深刻地抓住了事物的本质，从而有利于事物的和谐发展。^⑤按照这样的分析，“阴阳两生而参视”的“两生”就不是简单的二分法，因为“参视”是要在“两生”的基础上参合与统一阴、阳两面，使之协调。如此看来，“凡万物阴阳两生而参视”确是“枢要之言”，仅仅10个字就包含了生成论与方法论，其中的“参”更是一大关键，无怪乎整句话的后半段又落脚于“参”与“慎”，亦即“先王因其参而慎所入所出”。

“参”所包含的一分为三的辩证逻辑——先一分为二，再合二为一，从而得出一个更好的第三者——被认为是解读儒家中庸之道，即“叩其两端，以用其中”的文化密码。^⑥不过，这并非儒家思想

① 《管子》近于杂家，郭沫若、闻一多、许维通《管子集校·叙录》（《郭沫若全集·历史编》第5卷，第18页）谓其“道家言者、儒家言者、法家言者、名家言者、阴阳家言者、农家言者、轻重家言者，杂盛于一篮”，但其主体部分仍是一个依托管仲，吸收并融合诸子之长，自成一派的思想体系。这一思想体系隆礼重法、王霸并用、义利兼顾，同时关注终极之“道”，具有明显的调和与综合性特征，本文对《管子》经济思想的研究可作为这一特征的佐证。

② 《资本论》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925页。

③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4《枢言》，第246页。

④ 郭沫若、闻一多、许维通：《管子集校》，《郭沫若全集·历史编》第5卷，第323页。

⑤ 庞朴对“参”即辩证之“三”的分析，参见《儒家辩证法研究》，北京：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102—109页。

⑥ 一分为三论是庞朴的重要理论贡献，对儒学研究产生了深远影响。先生围绕一分为三的深入与系统研究形成了一系列相互补充与支撑的重要成果，参见《“中庸”评议》（《中国社会科学》1980年创刊号）《儒家辩证法研究》《一分为三——中国传统思想考释》（深圳：海天出版社1995年版）《一分为三论》（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版）《浅说一分为三》（北京：新华出版社2004年版）《三生万物：庞朴自选集》（北京：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年版）等。

的专利,《管子》讲出“阴阳两生而参视”就是辩证用中的另一种简易表达。尤需注意的是,《管子》的“阴阳两生而参视”并非高悬的哲学摆设,而是大有用武之地,其中一个典型应用便是《管子》经济领域的轻重论。

我们知道,轻重论从经济现象中抽绎出了一对“轻一重”范畴,认为任何商品都可能因为人为或自发的因素而形成轻重之势,由于其在价格形式上表现为贱与贵,故轻重之理包含了对货币、价格、供求规律的理论认知与应用。不过,轻重论涉及的问题并不限于此,《揆度》篇和《轻重戊》篇就通过讲古史来说明天下治理皆以轻重为法。^①虽然以讲古史的方式来凸显轻重的重要性就像马克思所说是召唤过去的亡灵来为自己效力,^②但《管子》的这些论说也可理解为:轻重之理被自觉规定为“顶层设计”,正如《山至数》篇所言“以轻重御天下”,^③经济问题自然被统摄于轻重论的构架之下。胡寄窗即认为:“如果价值论是政治经济学的基础理论,则轻重论就是《管子》全部经济学说的基石。”^④因此,轻重论被广泛运用于各经济领域,“凡关于封建国家的财政,土地政策,经济体制,货币,物价,积蓄,各种经济政策或措施,如对内对外贸易政策,农工业生产奖励……等都是轻重论的重要应用范围”。^⑤马非百亦持此观点,并将轻重的内涵划分为狭义与广义。就狭义而言,轻重论即为供求规律;就广义而论,则涵盖了各种经济措施,甚至涉及政治、法律、军事、教育、国家竞争等多领域。^⑥

照此分析并结合前文的讨论,我们可做出如下推断:《管子》的阴阳观与轻重论存在体与理的联系:既然万物皆可化约为阴阳两生,那么经济事物当不例外,只不过哲学意义上的阴阳两生在经济论中被转换为轻重两生的理论分析框架。尤需强调的是,这种“两生”逻辑的展开体现出《管子》思想的内在贯通与一致性。通观《管子》,容易看出从阴阳两生到轻重两生,并非偶然的孤例。针对不同的问题域,抽象的阴阳范畴被《管子》落实为各种具体的A与B,除了经济领域的轻重外,《管子》在诸篇中创造出了大量“两生”论式。例如:政治领域的“治一乱”“安一危”“王一亡”,国家治理领域的“赏一罚”“决一塞”“取一予”,等等。

特别地,当以“两生”论式讨论重大问题时,《管子》往往将其上升为强烈的忧患意识。《权修》篇云:“取于民有度,用之有止,国虽小必安。取于民无度,用之不止,国虽大必危。”^⑦《枢言》篇谓:“王主积于民,霸主积于将战士;衰主积于贵人,亡主积于妇女珠玉。故先王慎其所积。”^⑧《山至数》篇再次强调:“王者藏于民,霸者藏于大夫,残国亡家藏于篋。”^⑨论者小心翼翼地注视着社会由安转危、统治者由王转亡的趋势与路径。在他们看来,这种转化虽事后视之显然,但极易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失之自然而然,故尤其强调用“慎”,其关键在于:“安”要长为“安”,就应站在“安”的对立面——“危”的角度思考与行动;“王”要久为“王”,就应站在“王”的对立面——“亡”的角度思考与行动,这在《管子》另一组A—B关系的讨论中有着更为明确的表达:“贵之所以能成其贵者,以其贵而事贱也。贤之所以能成其贤者,以其贤而事不肖也。”^⑩《管子》意在阐明:为了防止事物向着不利于其发展的对立面转化,需要在A、B之间裁夺出一个既协调与统一A与B,又超越A与B的第三种行为来,居安思危、王而不忘亡、以贵事贱、以贤事不肖便是这样的理想状态。在《管子》的语境之下,这一逻辑过

① 《揆度》篇言:“燧人以来,未有不以轻重为天下也。”参见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3《揆度》,第1371页。《轻重戊》篇亦谓:“自理国虚戏以来,未有不以轻重而能成其王者也”,参见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4《轻重戊》,第1507页。

② 胡寄窗:《中国经济思想史》(上),第319页。

③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2《山至数》,第1332页。

④ 胡寄窗:《中国经济思想史》(上),第319页。

⑤ 胡寄窗,《中国经济思想史》(上),第323页。

⑥ 马非百:《管子轻重篇新论》,第53—54页。

⑦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1《权修》,第51页。

⑧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4《枢言》,第243页。

⑨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2《山至数》,第1333页。

⑩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4《枢言》,第250页。

程的理论表达就是“阴阳两生而参视”。

由此进一步推展,既然阴阳两生在《管子》经济思想中转换为轻重两生,那么“参视”在轻重论中是否也有对应的范畴呢?抑或说,若在轻与重之间“参视”,能得出一个怎样的行动或状态呢?轻重论认为,经济事物既轻重两生,又遵循“轻则见泄,重则见射”的规律,^①这就使其处于“轻一重”相互转换的无穷变化之中。《揆度》篇以桓、管对话的形式说道:“桓公问于管子曰:‘轻重之数恶终?’管子对曰:‘若四时之更举,无所终’”。^②“无所终”并不意味着行动中的无所适从、无所作为。在论者看来,经济实践就是要参照轻重,协调与统一轻重,在轻重之间找到一个有助于利用厚生、富民强国的第三者,这个第三者便是轻重论提出的一个重要范畴——“衡”(或“准”“准衡”)。^③在轻重论中,“衡”既是使经济社会达致稳定发展态势的行动(使之“衡”),也指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的最佳状态(以之为“衡”)。

依着《轻重乙》篇的重要阐述,^④“衡”的内涵可以概括为以下两点:其一,“衡”是经济表象背后的本质。轻与重虽然相反,但不能相互否定,若是消灭了轻重,经济社会将出现“高下不贰”和“万物不可得而使用”的一潭死水状态。这意味着,轻与重赋予经济事物以生命力和价值,轻与重的功用以对方的存在而显现。因此,两者相反相成,相辅相成,是统一的,这就使协调双方,实现“衡”状态成为可能。由于“衡”既包含了轻重,使其各得显用,又摒弃了非轻即重,避免了陷于一端的片面,所以它超越了轻重表象,揭示了有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本质内涵。其二,“衡”是动态平衡。“轻一重”范畴构成了经济事物内部的非同质性和演展性,因此在“轻一重”之间“参”出的第三者——“衡”,虽是一个好状态,但并不是一个静止状态。“衡者使物一高一下”,说明“衡”具有失衡的潜在趋势,“衡者……不得常固”则又表明“衡”是暂时和易逝的,而轻重论的实践目标就是要在“轻一重”的辩证关系中,在变化的情势下不断找到两者之间的平衡点,经济社会因此既是从“轻₁—重₁—衡₁”到“轻₂—重₂—衡₂”,再到“轻₃—重₃—衡₃……”的实践历程,又是一个不断变迁的历史过程。从以上两点可以看出,轻重论已然超越了一般的经济分析而具有经济哲学的意蕴。^⑤

综合以上分析,我们认为在《管子》的思想体系中,“阴阳两生而参视”的哲学论可以贯通地理解为“轻重两生而衡视”的经济论。也就是说,“轻重两生而衡视”的经济之理是建立在“阴阳两生而参视”这一本体论的基础之上的,两者同为一脉的是一分为三的辩证用中逻辑及其背后的辩证思维方式。那么,重视实用与功效的《管子》是如何将此体、理运用于分析、解决具体经济问题的呢?

三、动态平衡：《管子》经济思想的 A—B 模式

庞朴曾系统地研究过儒家的辩证法,认为儒家政治伦理思想中的核心是保持平衡,取得协调,追求和谐。但构成平衡、协调与和谐的个人与人群,其地位又是差异甚至是根本对立的。因此,求和谐于对立便成了儒家哲学的一个重要内容。^⑥在此认识基础上,庞朴引入了将对立面 A—B 相统一的 4

①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21《乘马数》,第 1233 页。

②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23《揆度》,第 1380 页。

③ 比较而言,《管子》轻重论中的“衡”更多是一个理论范畴,而“准”主要运用于讨论经济政策,“准”“衡”也有连用的情况。

④ 《轻重乙》篇云:“桓公问于管子曰:‘衡有数乎?’管子对曰:‘衡无数也。衡者使物一高一下,不得常固。’桓公曰:‘然则衡数不可调耶?’管子对曰:‘不可调。调则澄,澄则常,常则高下不贰,高下不贰则万物不可得而使固。’桓公曰:‘然则何以守时?’管子对曰:‘……岁有四秋,而分有四时。已得四者之序,发号出令,物之轻重相什而相伯。故物不得有常固,故曰衡无数。’参见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24《轻重乙》,第 1467 页。马非百《管子轻重篇新论》(第 618 页)认为原文“万物不可得而使固”应作“使用”,从马先生之说。

⑤ 对于《管子》“衡”的经济内涵的讨论,还可参见拙文《“三易”观与辩证理路:〈管子〉“轻重”论经济哲学思想发微》,《思想战线》2016 年第 4 期。

⑥ 庞朴:《儒家辩证法研究》,第 14—15 页。

种简约逻辑公式来分析儒家思想一分为三(叩其两端 A 与 B,以得其三)的辩证逻辑,为把握中庸之道提供了一个有效的分析工具。^①如前所述,我们发现《管子》经济思想在理论层面同样是以“轻一重一衡”的三分辩证逻辑来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的,管、儒之间因此而有着思维方式上的相通之处。下面,我们将“轻一重一衡”的辩证思维还原为《管子》所讨论的各种具体的经济社会问题,并利用 A—B 论式进一步揭示《管子》经济思想理论逻辑联通实践逻辑的线索与路径。

(一)A 然而 B

在中国古代社会,创造财富的农业与交易有无的商业是影响经济社会稳定与发展的两个关键部门。孰轻孰重,如何协调这一对重大的“虚—实”关系是《管子》关注的焦点。我们知道,《管子》坚持农本论,财富源于土地之上的农业生产被反复强调。《八观》篇层层递进地分析到,“彼民非谷不食,谷非地不生,地非民不动,民非作力毋以致财”;^②而《治国》篇和《小问》篇则明确将重农与富国紧密联系在一起,“民事农则田垦,田垦则粟多,粟多则国富”;^③“力地而动与时,则国必富矣”。^④《管子》在强调农业基础性地位的同时,亦阐释了“商”在优化资源配置方面不可或缺的功能:

今夫商,群萃而州处,观凶饥,审国变,察其四时,而监其乡之货,以知其市之贾。负担担荷,服牛辂马,以周四方,料多少,计贵贱,以其所有,易其所无,买贱鬻贵。^⑤

虽然对商业和商人的价值有如此之肯定,但《管子》对农、商的态度并非“不偏不倚”。因为在鼓励农业生产的同时,抑制豪商蓄贾也是《管子》十分鲜明的态度。那么,《管子》究竟是如何摆放农商关系的呢?事实上,《管子》遵循的认知模式为:若农业为 A,商业为 B,农商关系即为“A 然而 B”。在《管子》看来,农业是国民经济的主体,重农与农政是国之基策,“地者,政之本也”,^⑥这是不能动摇的。但是单纯施行重农之策,又有其不足的一面,故需用商予以辅助。《管子》发现:“市”,作为商业活动的场所,虽然无法像农业那样可以创造财富,即“不能为多寡”,但可以济民乏(“无市则民乏”),可以决贵贱(“市者,货之准也”),更“可以知治乱,可以知多寡”。^⑦《管子》洞察到市场的信息生成与传递功能,不知便不可为或不能更好地为,将农业生产放在一个连续不断的再生产过程中考察,其发展与繁荣就离不开商业活动。因此,“知多寡”之“虚”与“为多寡”之“实”虽两相对立但又不可分离。“市也者,劝也,劝者所以起本善”^⑧——以农为本,又借商之虚辅助农之实,这其中的“A 然而 B”便是《管子》农商关系的辩证考量。

辩证地看待富民和富国的关系是“A 然而 B”的另一个典型应用。《管子》强调,国家要设法积聚重要的资源,这往往被理解为《管子》主张以巧取、豪夺等各种手段达到富国或满足统治者私利的目的。但通观文本,《管子》的民本和富民论又可谓俯拾皆是。遗憾的是,人们往往囿于一端而忽视了《管子》富国、富民之间的辩证关系。事实上,富民且富国(“A 然而 B”)才是《管子》的基本判断。首先,富民是治国的逻辑起点,“治国之道,必先富民”,这清楚地表明《管子》的富国不可能凌驾于富民之上,更不可能以“贫民”为代价。其次,富民须由国家维持,《管子》发现经济波动、国家之间的竞争等都会损伤民利,而只有国家掌控足够的资源(如粮食等重要战略资源),才能从容地维持、应对,从

① 这 4 种简约的逻辑公式是:A 然而 B;A 而不 A';不 A 不 B;亦 A 亦 B。相关讨论集中体现在庞朴一分为三论的研究中,参见上文关于庞朴一分为三论的注释。

②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5《八观》,第 261 页。

③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15《治国》,第 924 页。

④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16《小问》,第 955 页。

⑤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8《小匡》,第 402 页。

⑥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1《乘马》,第 84 页。

⑦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1《乘马》,第 88、89 页。

⑧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12《侈靡》,第 703 页。“善”当作“事”。参见郭沫若、闻一多、许维通《管子集校》,《郭沫若全集·历史编》第 6 卷,第 343 页。在断句上,此句连同下句“而末事起,不侈,本事不得立”,诸家校注多有不同意见。结合文意,本文认为巫宝三《管子经济思想研究》(第 153—156 页)中的看法更为合理。

而夯实富民的基础。故《管子》既讲民本、富民，又讲富国，富民且富国的主辅配合才是《管子》富强论的完整版本。

(二) B(A) 而不 B⁺(A⁺)

回到上文关于农商关系的讨论中，《管子》认为农商之间之所以分主辅，而不是完全对等的关系，还有以农之实牵制商之虚的考量。这是因为商是有内在隐患的，《管子》对此有着深刻的认识。《侈靡》篇论者就认为“市”虽可以“起本事”，但如果“末事起，不侈”，^①则会出现“本事不得立”的情形——社会因商业发展而出现侈靡之风，农业的主体地位将受到侵蚀。相较于商的这种失度状态，《管子》更关注的是市场如果任由商所左右，垄断者就会以无原则的形式对财富进行再分配，“蓄贾游市，乘民之不给，百倍其本”。^②论者更担心，“物之高下之时也，此民之所以相并兼之时也”，^③这势必对脆弱的小农经济造成直接的冲击。如此，农商之间就不是以虚运实的“和”的关系了，而是两者的矛盾与冲突，其结果必然是农本的国策被动摇。《管子》对此是高度警惕的，故而表明：“大贾蓄家不得豪夺吾民矣”。^④因此，对于商的态度，《管子》又有“B 而不 B⁺”的治理模式，B⁺是 B 的过度发展，“B 而不 B⁺”是指防止出现物极必反的情势。“B 而不 B⁺”包含着政府实施商业管制以及市场调控的政策取向，而《管子》主张将一部分关乎国计民生的生产、流通掌握在国家手中，在很大程度上正是从这层意义上予以考虑的。需要强调的是，这并不意味着《管子》走向另一个极端，即主张政府垄断市场而排斥私商，因为若是如此，《管子》所论及的市场功能都将无从谈起。

在农商关系的“A 然而 B”中，务实的 A(农)与务虚的 B(商)虽分主辅，但相为用不相为害。特别地，用 B 是为了更好地维护 A 的主体地位，达到以商济农的目的。而“B 而不 B⁺”则是抑制商之过度发展而损害农的主体地位，避免过犹不及，不至使 A、B 之间的矛盾走向难以调和。就政策目标来说，农商关系“A 然而 B”与“B 而不 B⁺”的结合是一种维持传统农业社会产业平衡的理性用中选择，是一枚硬币的两面。《管子》针对农商关系所采取的上述政策模式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虽然看似矛盾，但实质上则是为了统一与协调农商，在产业之间维持轻重平衡，它更多地是体现出“和”，绝非一味地抑商。因此，《管子》所谓抑商思想需放在重农的基调下和农商的辩证关系中予以细致分辨，其关键就在于如何动态地权衡与管理商。正是在这层意义上，我们更能理解北宋王安石下面这段话的深意了：“盖制商贾者，恶其盛，……又恶其衰，……故制法以权之”。^⑤

事实上，抛开在农商关系下对商业发展“B 而不 B⁺”的讨论，单独考察某经济事物(设其为 A)，《管子》对其走向极端(设为 A⁺)同样是警惕的。前文曾引《权修》篇的一段材料：“取于民有度，用之有止，国虽小必安。取于民无度，用之不止，国虽大必危。”这直观地反映出《管子》经济论中坚持“有度”、反对“无度”，即 A 而不 A⁺的思想。再如，《五辅》篇认为适度的贫富差异是正常的，但“贫富无度则失”，^⑥因为“甚富不可使，甚贫不知耻”，^⑦甚富、甚贫势必会给宏观治理带来种种困难，为了避免出现贫富悬殊的 A⁺局面，实施“富能夺，贫能予”的政策，^⑧以达到“散积聚，钧羨不足，分并财利”的分配效果就成为必然的选择。^⑨

①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12《侈靡》，第 703 页。巫宝三《管子经济思想研究》(第 156 页)认为，如果将“不”理解为否定之意，则《管子·侈靡》该段文字表达前后逻辑不通。但如果将“不”理解为“丕”(“不”可作“丕”，“大”之意)，则文意可通。从巫先生之说。

②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22《国蓄》，第 1264 页。

③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22《山国轨》，第 1290 页。

④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22《国蓄》，第 1269 页。

⑤ [宋]王安石：《临川先生文集》卷 72《答韩求仁书》，《四部丛刊初编》集部第 155 册，上海书店 1989 年版。

⑥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3《五辅》，第 198 页。

⑦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12《侈靡》，第 637 页。

⑧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23《揆度》，第 1380 页。

⑨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 22《国蓄》，第 1266 页。

(三)不A不B

《管子》透过轻重论对价格和供求规律的探讨为后人所推崇,但《管子》并未停留于理论抽象,而是更多地关注政策与实效,论者特别注意到商品价格的两种对立之势对民生产生的重大影响:一是“物适贱,则半力而无予,民事不偿其本”;二是“物适贵,则十倍而不可得,民失其本”。轻重篇就以粮食为典型案例,分析了产出与价格波动对经济社会造成的冲击。论者指出,“五谷食米,民之司命也”,如果农业因丰歉变化而使粮食价格在轻、重之间转换,就会出现这样的情势:“岁适美,则市粟无予,而狗彘食人食。岁适凶,则余釜十镒,而道有饿民”。^①针对这两种供给冲击,《管子》又予以怎样的应对之策呢?

在这里,《管子》遵循了另一种辩证模式。若“岁适美,市粟无予”为A,“岁适凶,则余釜十镒”为B,那么维持谷价“不A不B”,即“守之以准平”,就成为《管子》另一种辩证的政策目标。^②这该如何实现呢?《管子》发现,虽然国家难以左右粮食生产,但掌握着一种重要的调控工具——货币,即“刀布藏于官府,巧币万物轻重皆在贾之”。^③货币是“通施”“通货”“沟渎”,货币与粮食的比价遵循着币轻一谷重、币重一谷轻的规律,这就为调节粮食的“轻重”提供了关键手段,其操作原则是“以重射轻,以贱泄平”,^④意即政府建立缓冲储备机制,贱则高其价买之,贵则低其价卖之。丰穰之年,粮食有余,市场就会形成“币重一谷轻”的情势,以至于“狗彘食人食”。此时,国家投放货币收购余粮(“以重射轻”),市场上粮食供求关系随之发生变化,“币重一谷轻”的关系就会得到调整。反之,在凶歉之年粮食歉收之时,市场又会形成“币轻一谷重”的情势,以至于“余釜十镒”。此时,国家再以低于市场的价格抛售储备粮,即“以贱泄平”,“币轻一谷重”的关系亦会发生反转。统合两端,国家利用货币的收放建立起粮食缓冲储备机制,以轻重协调轻重,从而有效地将粮价稳定在一个合理的区间内。值得注意的是,由于“五谷者,万物之主也。谷贵则万物必贱,谷贱则万物必贵”,因此“不A不B”粮价调控政策也就有了宏观效应,“故人君御谷物之秩相胜,而操事于其不平之间”。^⑤

在农商关系的“A然而B”模式中,A是主体,B之用于济A之不足,从而体现出对立双方的“和”;在A或B不走向极端的A⁺、B⁺的形式里,不A⁺、B⁺是为了防止两者的过犹不及,不使有利于经济发展的事物或状态向其反面转化;而在粮食调控论的“不A不B”模式中,政策目标被设定为不在任何一端而稳定在一个合理的区间之内,因而最直观地体现出执其两端、以用其中的特点。

(四)亦A亦B

《侈靡》篇从消费促进生产的角度分析了奢侈促进经济发展的作用,认为对于富者而言,若“财不私藏”而表现为一种侈靡行为,那么贫民、工匠、女工就会有工可做,有衣食可得。在轻重篇的《乘马数》中,侈靡思想被进一步运用于经济调控政策中,“若岁凶旱水泆,民失本则,修宫室台榭,以前无狗、后无彘者为庸。故修宫室台榭,非丽其乐也,以平国策也”。^⑥在论者看来,越是经济陷于萧条的时期,国家越是要用侈靡政策以保证那些贫且失本的劳动力能够“充分就业”。

侈靡论在《管子》多个篇章中都有所申叙,并非偶然的思想创建。^⑦但与此相对,在另一些篇章中《管子》还提出了节制消费的主俭说,《管子·法法》就有如下论述:

明君制宗庙,足以设宾祀,不求其美;为宫室台榭,足以避燥湿寒暑,不求其大;为雕文刻镂,足以辨贵贱,不求其观。故农夫不失其时,百工不失其功,商无废利,民无游日,财无砥滞。故

①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2《国蓄》,第1259、1269页。

②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2《国蓄》,第1269页。

③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2《山至数》,第1342页。

④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2《国蓄》,第1269页。

⑤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2《国蓄》,第1272页。

⑥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1《乘马数》,第1232—1233页。

⑦ 《管子》的侈靡思想见于多篇,如《经言》《乘马》《版法》《版法解》《事语》《乘马数》《山权数》等。

曰，俭其道乎！^①

侈靡论与主俭说并存于《管子》之中，初识者会感到十分困惑，《管子》的“自相矛盾”应做何解释？如果认为《管子》非一人一时所做，那么篇章之间的观点“冲突”似乎便可迎刃而解。但经济思想史家并不认同如此简单化的处理，他们强调侈、俭并无实质性的矛盾，《管子》秉持的是一定条件下的俭侈并重说，主俭说立足于保持各行业的正常活动，而侈靡论则是就特殊情势而言的。^②照此分析，如果侈为A，俭为B，那么《管子》的消费思想就是一种“亦A亦B”的辩证模式。

《管子》抱持变易观，强调人的行动应“不慕古，不留今，与时变，与俗化”，^③“故古之所谓明君者，非一君也。其设赏有薄有厚，其立禁有轻有重，迹行不必同，非故相反也，皆随时而变，因俗而动”。^④因此“亦A亦B”的辩证模式包含着因时应对、顺势而为的行动取向，如《轻重乙》篇说：“故善为国者，天下下我高，天下轻我重，天下多我寡，然后可以朝天下。”^⑤对外经济政策要针对外部的变化而适时调整，做到时高时下、时轻时重、时多时寡，从而占据主动。虽然从表面上看这似乎走向了极端，但这种随机应变、允许偏颇的灵活形式从时间过程和空间展开来观察却是合理的。

“亦A亦B”的辩证模式不仅考虑到经济事物的对立面可以在不同的时空获得统一，也注意到其在一同时空内的协调。例如，《管子》既遵循市场自发的力量用“因”，又重视政府干预用“御”“调”。前文曾分析了政府利用粮食缓冲储备机制调节谷价使其适中（“不A不B”），这就是借助市场和政府两种力量（“亦A亦B”）相互配合而达到的效果。再如，《管子》有重利说，认为“凡人之情，见利莫能勿就”，^⑥“民之从利也，如水之走下”，^⑦故“政之所兴，在顺民心，……民恶贫贱，我富贵之”。^⑧但《管子》又反过来讲亲民要逆民心：“为国者，反民性然后可以与民戚”，^⑨这里的“反民性”指的是道德教化，《管子》认为“政教相似而殊方”，^⑩故一边谈重利，一边又论道义。^⑪执政要顺民以利，教化则需晓民以德，这一顺一逆、亦利亦德（“亦A亦B”）的中和才会使人在经济人与道德人之间达成统一。

前文曾分析到，“A然而B”体现了对立面的“和”，在这里“亦A亦B”也有“和”的内涵，两者都意在用“和”的方式对A、B进行相互牵制而不至经济行为偏于一端。需要说明的是，“亦A亦B”不像“A然而B”那样有主辅之分，而是对A、B进行了更为对等、兼采的处理，同时它还特别地突出了在不同时空下对立面的相互补充。这表明，不知“权变”是另一种固执偏颇，^⑫而根据具体的情势灵活因应才是执中之道。《宙合》篇讲得了然：“可浅可深，可沈可浮，可曲可直，可言可默。”^⑬“天不一时，地不一利，人不一事。”^⑭因时而动被《管子》视为高超的实践艺术，“时之处事精矣，不可藏而舍之也”。^⑮“王者乘时，圣人乘易。”^⑯因此，经济决策的时机把握就成了有所为的决定性因素，轻重篇多次强调要“因”

①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6《法法》，第298—299页。

② 参见胡寄窗《中国经济思想史》（上），第315页；巫宝三《管子经济思想研究》，第159—160页。

③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15《正世》，第922页。

④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15《正世》，第920页。

⑤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4《轻重乙》，第1453—1454页。

⑥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17《禁藏》，第1015页。

⑦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0《形势解》，第1175页。

⑧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1《牧民》，第13页。

⑨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12《侈靡》，第661页。

⑩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12《侈靡》，第636页。

⑪ 如《管子》首篇《牧民》就祭出国之四维：礼、义、廉、耻，强调“守国之度，在饰四维”。参见黎翔凤《管子校注》卷1《牧民》，第2页。

⑫ 《孟子·尽心上》即谓“执中无权，犹执一也”。参见杨伯峻译注《孟子译注》（下），北京：中华书局1960年版，第313页。

⑬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4《宙合》，第231页。

⑭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4《宙合》，第234页。

⑮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1《乘马》，第103页。

⑯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2《山至数》，第1334页。

“乘”时势而对经济有所“御”“调”，《国蓄》篇即有所谓：“乘四时之朝夕，御之以轻重之准”。^①

以上所讨论的4种A—B模式中，农—商、贫富适度—失度、凶—穰、侈—俭、自利—德性等构成了经济系统内的各个对立面，这是“阴阳两生”与“轻—重”关系的具体扩展与运用。进一步来看，协调农商关系的“A然而B”“B而不B⁺”、防止贫富失度的“A而不A⁺”、凶穰之间求其中的“不A不B”、时侈时俭以及兼利兼德的“亦A亦B”，都表明《管子》的经济论者试图在经济事物的矛盾间找到能够协调双方从而有利于经济稳定与发展的最佳状态，这便是“阴阳两生而参视”中的“参视”以及轻重论中的“衡”。“参视”“衡”的行动与结果是辩证用中，但这个“中”并非几何、代数意义上的中点、中值。将“A然而B”“B(A)而不B⁺(A⁺)”“不A不B”“亦A亦B”统合在一起就容易看出，这个“中”是根据不同问题、不同情势而得出的A、B之间的任意一点，它虽在A、B之间，但又超越了A、B，是一系列更高层次的平衡点，即动态最优。由是观之，虽然《管子》的经济思想看上去变化多端，但将“阴阳两生而参视”“轻—重—衡”与具体的4种A—B模式加以联系、比较，便可知《管子》经济思想的辩证之体、轻重之理和政策之用构成了一个万变不离其宗、内在贯通、可从整体上加以把握的思想体系。

四、经济思想的“轴心突破”

厘清体一理一用的内在关联，为进一步评估《管子》的经济思想提供了可能。那么，究竟该如何认识《管子》的经济思想在整个中国经济思想史中的地位呢？我们认为，《管子》的经济思想需嵌入到一个大的历史背景下予以把握，这个大历史背景不仅是中国历史中的先秦诸子时代，放眼世界史，它还是世界文明进程中一个极其重要的“轴心时代”。

卡尔·雅思贝斯(Karl Jaspers)在《历史的起源与目标》一书中提出了“轴心期”或“轴心时代”(Axial period)的概念。他认为，公元前800年至公元前200年，人类不同文明在相互隔绝的情况下共同经历了一次由贤人哲士发动的精神世界的突破，如中国的老子、孔子、墨子等诸子，印度的佛陀，中东的以利亚、以赛亚，希腊的荷马、赫拉克利特、柏拉图等。^②轴心期精神突破的重要意义在于，它们奠定了各文明的精神气质，塑造出各具特色的文化系统，并在后来的发展中起着长期的范导作用。那么，需要进一步追问的是，在轴心期世界不同地区的人们依着怎样独特的认知或思维方式发展出了具有显著差异的文化系统？雅思贝斯在《历史的起源与目标》一书中并没有做出进一步分析，而汉学家李约瑟(Joseph Needham)在《中国科学技术史》“数学”卷一个不太引人注意的脚注中道出了其中的枢机：

当希腊人和印度人很早就仔细地考虑形式逻辑的时候，中国人则一直倾向于发展辩证逻辑（我们在第二卷已多次谈到这一点）。与此相应，在希腊人和印度人发展原子论的时候，中国人则发展了有机的宇宙哲学，在这方面，“西方”是初等的，而中国是高深的。^③

在李约瑟看来，古代中国、印度与希腊人的思维方式各有其传统，各有其所长，而他所指形成这一分野的“很早”大体就是雅思贝斯所说的“轴心期”。如果这一判断是正确的，那么李氏所指“辩证逻辑”便是中国人在轴心期形成的，且区别于其他文明的主要思维方式。考察先秦思想史，辩证思维作为一种对中国后世产生深远影响的认知方式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其间，诸子皆有所贡献，他们以自己特有的方式和术语表达了辩证法的一些规律和特征，虽然其间争辩不断，却无碍于在辩证学说方面常有相通之处，并且依此铸成了对辩证法认识的整个链条的各个环节。^④而这最后（也

①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22《国蓄》，第1275页。

② [德]卡尔·亚斯贝斯著，魏楚雄、俞新天译：《历史的起源与目标》，北京：华夏出版社1989年版，第7—8页。

③ [英]李约瑟著，《中国科学技术史》翻译小组译：《中国科学技术史》第3卷《数学》，北京：科学出版社1978年版，第337页脚注。

④ 庞朴：《儒家辩证法研究》，第7页。

是最重要的)一环便是《易传》根据“一致百虑,殊途同归”的包容原则总结了轴心期的文化创造,围绕着“道”这一最高范畴,建立了一个统贯天、地、人的阴阳哲学体系。^①这一体系的思维母题便是我们所熟知的“一阴一阳之谓道”,“一阴一阳之谓道”的提出是中国古代思想文化本体论大厦建设的“封顶典礼”,标志着中国人在轴心期完成了轴心突破(Axial breakthrough)。

以唯物史观来看,轴心期的精神构建是扎根于社会生活的。先秦诸子立足于社会存在和各自关切都参与到对“道”的理性思考与理论构建的时代洪流之中,他们在物质世界与精神世界的交互动中淬炼出“一阴一阳之谓道”的慧思。由是观之,善于“致用”的《管子》讲出“阴阳两生而参视”的哲理是合乎历史逻辑的。两相比较,“一阴一阳之谓道”与“阴阳两生而参视”在思维高度上可以说不分轩轾,后者甚至更为完整地表达出了辩证思维的理论结构、逻辑过程和价值观,是《管子》的重要贡献。更具时代意义的是,《管子》的作者们在此基础上进行了创造性转换,在经济领域独树一帜地发展出了“轻重之道”以及一套政策体系。我们从中发现,《管子》经济思想善于通过展现经济事物的对立面来揭示其本质,并立足于不偏于一端的整体观认知和分析经济社会,进而协调各种矛盾,使之统一于稳定、和谐的目标之下。因而,《管子》经济思想的主要特征是在整体关照下,聚焦于系统功能以及与之紧密相连的各种辩证关系,广泛涉及生产、交换、分配与消费诸方面及其背后的政府—市场关系、君—民关系,乃至更深层次的安—危、治—乱关系。如此看来,《管子》经济思想构建了一个以广义的“生产关系”为研究对象的“政治经济学”体系,而这一学说体系和其背后的思维方式对后世更产生了深远影响。考察后世历代对重大经济问题的思考与论辩,会发现其大多是在辩证框架下展开的,诸如君与民之间的取予关系、产业之间的农商(本末)关系、经济伦理的义利之辩、社会消费的侈俭之辩、政府与市场的干预放任之争等,其中最有价值的观点,无不是在这些看似矛盾而又相生、相依的生产关系之间“参视之”,并寻找到符合时代需求的统一与平衡。

经济是社会发展的物质基础,在讨论中国历史中的“轴心期”和“轴心突破”时,我们不能记住了孔子、老子、墨子等先贤,而忽视了一个开风气之先而深入思考经济之“道”的思想群体及其所取得的成就。因此,我们有理由说《管子》顺应时代思潮,基于“阴阳两生而参视”的本体要义,不同于各家深入探究了经济之“道”,实现了中国古人在经济思想领域的“轴心突破”。即便《管子》不是这一突破的唯一贡献者,但至少也是其中最为重要者。其深远意义在于,《管子》构建的学说体系在很大程度上塑造了中国人的经济世界观,开拓出经济思想的中国模式和中国特色。

五、余论

经济实践重效果,这使得《管子》的经济思想富于务实的理性。它不像道家认识到对立面存在着无穷转化而“贵柔守雌”或是消溶对立;亦不像法家强调“势不两立”、^②“冰炭不同器”而一味用强。^③比较而言,《管子》的经济思想更近于儒家,虽然从表面上看,一个重功利,一个重伦理,两者似乎方枘圆凿,但细加分析,就会发现《管子》的经济思辨更像是经济领域的中庸之道:论者提出了轻重概念,叩其两端,得出一个重要范畴——“衡”,“衡”的内涵是实现经济社会的和谐发展,手段是协调与统一对立面。沿此辩证用中的逻辑,论者关注于经济系统的整体功能以及与之相联的各种重大关系,构建了一个理论上可称之为“以和谐生产关系为中心”的学说体系。如果说“轻—重—衡”是《管子》经济思想中可见的文笔,那么“阴阳两生而参视”则是操控这一文笔的隐形之手,《管子》经济思想的主次本末、表里体用皆在其范导之下而展开、呈现。

① 余敦康:《易学今昔》,北京:人民大学出版社2016年版,第30—31页。

② [清]王先慎撰,钟哲点校:《韩非子集解》卷20《人主》,北京:中华书局2016年版,第515页。

③ 王先慎撰,钟哲点校:《韩非子集解》卷19《显学》,第501页。

需要指出的是,儒家致力于维持政治伦理秩序的中庸有保守性的倾向,而《管子》的“气质”既有务实的理性,又充满了生机与活力,这是管、儒之间的差异所在。前文已指出,在轻重论看来,由“轻一重”而得出的第三者“衡”并不是静止的理想状态。“衡”中仍有轻与重,意味着“衡”潜伏着因“轻一重”转化而再次“失衡”的种子。面对暂时和易逝的“衡”,轻重论的实践目标就是要不断地找到动态平衡点。这意味着,“衡”并不是一成不变、至极至善的理想状态和主宰者,经济社会包含着不确定性与无限可能性,轻重论所谓“衡无数”正刻画出经济社会有机、演化的发展过程。轻重论的这一理论意蕴符合作为整体的《管子》的一个基本认识,即“变”是恒久的,“天地不可留,故动”。^①而“与俗化”“因俗而动”“化故从新”“适时而立仪”的种种表达则进一步说明《管子》容含着与时俱进的发展观。由此再反观《管子》的经济思想,就容易发现从“轻一重一衡”到“衡无数”的理路背后潜藏着变革的基因。变是绝对的,衡是相对的,《管子》的经济论者或许连自己都未意识到,他们所构建的辩证理论框架是一个可以自我革命、自我维新的思想体系——这一点恐怕是《管子》经济思想中最有价值的部分。

将古今贯通起来可以清晰地观察到,由《管子》系统开创的学说体系赋予中国古代乃至现代经济思想以长久价值和生命力。20世纪,中国之所以在各种西方经济思想中择取秉持辩证唯物论的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作为理论的主干,一个不可忽视的原因就是其与中国的经济思维和价值观传统有着库恩(Thomas Kuhn)“范式”(paradigm)意义上的“可通约性”(commensurability),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在中国落地、生根与再造有着发端于轴心期原生思想文化系统的内在“接引”。当理论与历史逻辑统一于实践逻辑之中时,我们看到后者在中国的社会主义新时代被创造性地转换,思想的自我维新与复兴爆发出巨大的能量。“阴阳两生而参视”不仅为《管子》经济思想要义所在,更是中国特色经济思想之慧命。站在古今中西交汇的新时代,中国经济思想的发展与创新离不开这一大根本,中国的经济路向亦自有其独特的逻辑。

“The Creation of Yin and Yang, And Harmonizing Both Sides”: Understanding the Essence of Economic Thought of *Guanzi*

Xian wen

Abstract: *Guanzi* argues that all the things in the world are created by Yin and Yang, While “harmonizing both sides” implies to unify and coordinate Yin and Yang, and achieve the third ideal state. The essence of “harmonizing both sides” is the Doctrine of the Mean. This philosophic cognition is transformed to Qing-zhong theory of economic thought of *Guanzi*. The core vision of Qing-zhong theory aims to bring about equilibrium after weighting Qing and Zhong for stabilizing the social economy. In the concrete application, the dialectic approach of “Qing-zhong-equilibrium” is extended to four modes: A also B, B (A) but not B⁺ (A⁺), neither A nor B, either A or B. The state of equilibrium is the any point between A and B, while it goes beyond A and B to realize dynamic optimal arrangement. Based on the dialectic thinking, the economic thought of *Guanzi* constructs a complete system consisting of ontology, economic theory and application. It symbolizes breakthrough of Chinese economic thought in axial period, and lays the foundation of economic thinking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Harmonizing both sides” is not only the essence of economic thought of *Guanzi*, but also the source of wisdom of economic thought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Key Words: *Guanzi*; Creation of Yin and Yang; Harmonizing Both Sides; Dynamic Equilibrium; Axial Breakthrough

(责任编辑:丰若非)

^① 黎翔凤:《管子校注》卷12《侈靡》,第726页。